

督办通报

第三十五期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7月9日

2015年市政府第五次常务会议 确定事项落实情况通报

2015年4月20日,徐启方市长主持召开市政府第五次常务会议,现将会议确定事项落实情况通报如下:

一、分析一季度经济形势,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工作

(一) 切实加大抓落实力度问题。

责任单位: 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市商务局、市招商局

落实情况: 市发改委以安发改项目〔2015〕264号文件对1至4月重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了通报并就项目建设工作进行了安排。市工信局在正制定的《2015年度工业企业稳增长的实施意见》

中提出了对重点产业进行扶持的意见。市招商局制定了《贯彻市政府第五次常务会议有关招商工作的意见》，起草的《关于切实加强当前招商引资工作的通知》已以安政办发〔2015〕59号文件下发执行。市财政局、市商务局未制定针对一季度工作存在问题的具体工作方案。

（二）加快重点项目建设问题。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市发改委

落实情况：市发改委共筛选征集 PPP 项目 46 个，其中 35 个项目被纳入全省 PPP 项目库；安康富强机场、平镇高速、百福新型生态养老、岚皋兴隆街片区棚户区改造等 7 个项目被纳入陕西省首批 PPP 示范项目，其中安康富强机场、平镇高速项目被纳入国家首批 PPP 示范项目；目前安康富强机场正编制 PPP 项目实施方案，其余拟建项目正开展前期工作。未开工的 36 个市级重点项目中，已开工 17 个，未开工 19 个，全市重点项目未达到上半年开工率 90%的要求。

（三）保持工业较快增长问题。

责任单位：市工信局

落实情况：制定下发了《市级部门包抓重点工业企业的考核办法》，要求市级相关部门帮扶 35 家重点企业达产达效。在正制定的《2015 年度工业企业稳增长的实施意见》中提出了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进行扶持的政策。拟将汉滨区五里工业集中区、汉阴

县月河工业集中区、旬阳县生态工业集中区培育为产值过 100 亿元的工业园区，拟将尧柏水泥、旬阳烟厂、大地复肥、国网安康供电公司、鑫源矿业等 5 家企业培育为销售规模过 10 亿元工业企业。

（四）加大招商引资力度问题。

责任单位：市招商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

落实情况：市招商局制定的第一次招商联席会议方案已报市政府审定，制定了《2015 年市政府领导外出招商方案》、《县区、开发区和市直相关部门叩门招商重点企业名单》、《市招商局追踪和跟进洽谈重点项目一览表》；确定将恒口示范区汽车主题公园、安康富硒特色食品体验式产业园等 10 个项目作为重点招商策划项目，正策划包装恒口示范区国际中学、恒紫循环产业园中小企业孵化园等 10 个 PPP 项目。市发改委确定将市餐厨废弃物综合利用等 8 个项目作为 2015 年重点策划项目，签订了康泰鑫制衣、生物质炉具项目建设协议，正与四川省成都市本朴投资公司就富硒啤酒生产项目、与驼人集团就医用耗材服务中心项目进行洽谈。市工信局与陕西重型汽车公司进行了对接。在天津市举办了“中国硒谷·秦巴明珠·汉江水源——陕西省安康市名优特色产品走进天津暨重点合作项目推介会”，共签约项目 6 个，总投资达 43 亿元。在西安市举办了“秦巴明珠·中国硒谷——安康市商务环境说明暨名优特色产品推介会”，共签约项目 26 个，总投资达 114.6 亿元。

（五）加快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问题。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人社局、市旅游局、市发改委、市文广局、市体育局、市民政局、市卫生局

落实情况：市商务局制定的《关于促进夜间经济发展的实施方案》正根据市政府第八次常务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未在规定时间内出台下发。市人社局制定的《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已报市政府审定；大学生创业孵化园已建成，《大学生创业孵化园入园及管理办法》、《大学生创业孵化园入园项目征集公告》已报市政府审定；通过设立就业创业基金和创业贷款贴息资金周转金、建立创业促就业小额担保贷款担保基金补充机制，放宽创业主体准入条件、落实税收优惠政策、提高小额担保贷款额度等方式促进创业。市旅游局在“吃”的方面确定“汉阴美食”为培育示范点，“住”的方面拟在汉滨区比选1家酒店为培育示范点，“行”的方面确定南官山为培育示范点，“游”的方面确定燕翔洞、中坝峡谷为培育示范点，“购”的方面确定宁陕县滨海生态休闲农林观光园、秦岭长春酒厂购物点为培育示范点，“娱”的方面确定紫阳民歌为培育示范对象。市发改委将天贸物流城作为培育示范点。市商务局将汉城国际特色美食街区作为培育示范点。市体育局将中联美格健身中心、斯珀特广场作为培育示范点。市民政局将市生态休闲养老服务中心作为培育示范点。市卫生局将白河县济康医院、汉滨区阳光爱心护理院作为培育示范点。市文广局暂未确定文化娱乐产业示范点。

（六）扎实解决企业和项目融资难题问题。

责任单位：市金融办、安康银监分局、人民银行安康中心支行

落实情况：市政府印发了《关于贯彻省政府办公厅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实施意见的通知》、《关于印发全市金融安全宣传工作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风险排查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召开了全市金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判了全市金融安全形势，安排部署了加强金融机构监管以及防范处置、打击非法集资工作；市金融办与市工信局联合组织开展了银企合作洽谈会，7家银行与15家企业达成意向性贷款5.17亿元；全市金融机构为小微企业贷款280.52亿元。

（七）修改上报《一季度经济形势分析和当前经济重点工作安排》问题。

责任单位：市政府办

落实情况：《关于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及下一阶段工作措施建议的报告》已以安政党组字〔2015〕3号文件报市委。

二、审议2015年审计（调查）项目计划

责任单位：市审计局

落实情况：《2015年度审计（调查）项目计划》已以安政办发〔2015〕44号文件下发执行。

三、听取文化工作有关情况汇报

（一）印发第十一届中国艺术节安康分会场、中心城市“文化大本营”工程和龙舟文化园、西城阁经营等方案问题。

责任单位：市文广局

落实情况：《关于做好第十一届中国艺术节安康分会场筹备工作的通知》已以安政办发〔2015〕82号文件印发；中心城市“文化大本营”工程方案已完成，正征求相关方面意见；正制定龙舟文化园、西城阁经营方案。

（二）推进汉江大剧院、香溪书院项目建设问题。

责任单位：市规划局、市文广局

落实情况：市规划局正按市政府要求修改完善汉江大剧院规划设计方案。市文广局正进行香溪书院建设概念性设计方案优化和选址，未在规定时限内开工建设。

（三）将龙舟文化园、西城阁资产划转移交安康文化投资发展公司问题。

责任单位：市文广局、市公产局

落实情况：龙舟文化园、西城阁使用权已于2015年6月18日移交安康电视台，待工程竣工验收后再划拨给安康文化投资发展公司，目前正办理安康文化投资发展公司注册登记审批手续，未在规定时限内完成资产移交。

（四）第十一届中国艺术节安康分会场工作及“文化大本营”工程经费问题。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落实情况：已争取到位第十一届中国艺术节安康分会场汉江大剧院建设省级补助500万元，已落实“文化大本营”工程购买

公共演出资金 500 万元。

四、听取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情况汇报

（一）筹备召开全市计划生育工作会议问题。

责任单位：市计生局

落实情况：会议已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召开。

（二）全市 2015 年计划生育工作目标责任考核结果报市委研究审定问题。

责任单位：市计生局

落实情况：2014 年计划生育工作目标责任考核结果已经市委常委会议研究同意，并以安办字〔2015〕48 号文件印发。

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

中省驻安有关单位，各新闻单位。

发：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